

中共济南大学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济大党办字〔2014〕2号



关于印发《党委（党总支）书记、处级干部转变作风、 联系服务师生“三个一”制度》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各部门、各单位：

《党委（党总支）书记、处级干部转变作风、联系服务师生“三个一”制度》已经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济南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4年1月7日

党委（党总支）书记、处级以上干部 转变作风、联系服务师生“三个一”制度

为切实转变领导干部工作作风、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发挥领导干部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作用，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和服务学生成长、成才的工作水平，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制度。

一、党委（党总支）书记“三个一”制度

——每学期上一次党课。党委（党总支）书记要结合中央、省委和学校党委关于本年度党员理论学习和主题教育活动的有关部署，认真分析本单位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明确党课主题，积极创新党课内容、载体和形式，使党课成为提高党员政治素养、理论水平和党性修养的重要阵地。

——与每名新发展的党员谈一次话。党委（党总支）书记要通过与每名新发展党员谈话，了解各支部发展党员工作情况，了解新党员的基本情况，并对新党员提出要求，指出今后努力的方向。

——每年作一次形势政策报告。报告要正确把握国内外形势的新变化、新特点，引导广大师生全面正确地理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统一思想，坚定理想信念，凝聚力量，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

二、处级以上干部“三个一”制度

——对接联系一个系（室）、基层党支部或学生班级。每名处级干部都要联系一个系（室）或学生班级，党员处级干部可以联系一个基层党支部。每学期到所联系的系（室）、党支部或学生班级至少1次，与教职员工、党员、学生沟通交流，全面了解所联系系（室）、党支部、学生班级教学、科研或工作、学习等情况，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帮助他们解决或反映遇到的困难和存在的问题。

——对接联系一个学生宿舍。每位处级干部都要联系一个学生宿舍，每学期至少到所联系学生宿舍1次，通过到学生宿舍走访、个别谈心或电话联系等方式，了解学生思想、学习和生活等情况，听取意见、建议和要求，回答或帮助解决他们的问题，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为学生成长成才服务。

——对接联系一名贫困生。每位处级干部都要对接帮扶一名贫困生，每学期至少与所联系学生主动联系2次，了解他们的学习、生活情况，既要帮助他们解决学习和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又要做好思想和心理疏导等工作，引导他们自强不息、努力成才。

三、组织实施

组织部负责对党委（党总支）书记、处级干部转变作风、联系服务师生“三个一”制度进行组织协调，并加强指导和督促检查，及时了解制度落实情况，督促解决问题。处级干部一

经确定联系对象后，一般不要随意调整，如确需调整，须向组织部备案。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科学安排，认真组织，把“三个一”制度落到实处。各党委（党总支）书记和每位处级以上干部要认真填写《“三个一”制度落实情况记录表》，并于每年年底以部门为单位将情况记录表报组织部。